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May 2003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2003年5月21日

科特迪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本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科特迪瓦政府在人权委员会上代表的一份声明文本（见附件），请将之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杰桑·菲利普·詹戈内-比（签名）



2003年5月21日科特迪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附件

科特迪瓦政府关于科特迪瓦境内人权情况的声明

自2002年9月19日一些强大武装的个人发动全面血腥攻击以来，科特迪瓦进入一个动乱时期。

这些侵略者被从阿比让击退后，占据了国家中部的布瓦凯和北部的许多城市。他们的武装结构其后称为科特迪瓦爱国运动（爱运）。在爱运的扶植下，在科特迪瓦西部产生了两个其他的叛乱组织：大西部人民运动（人运）和正义与和平运动（和运）。

2002年9月19日以前，科特迪瓦的人权情况有所改善。主动采取了一些措施，特别是良好地和有效地管理公共财政以及通过了全面疾病保险法，确保切实享受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同这些权利为一个不可分割整体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也没有被忽略。第二共和政府明确宣布尊重司法独立，而这也切实做到。新闻自由受到误解。但这是科特迪瓦成为一个民主国家必须付出的代价。政府在人权方面的努力使到同欧洲联盟等捐赠资金国家能恢复关系，因为这是它们要求的恢复关系条件。

战争使这一前进步骤受到影响。仅仅在2002年9月19日这一天，就有270人死亡，300人受伤，包括平民和军人。其后，每日、每周、每月，在叛乱运动占领的地区内都有明目张胆的、蓄意的、最严重的侵犯人权情事发生。我们只要指出下列一些例子就够了：100多名非战斗的宪兵及其家属在布瓦凯被杀，这是天主教非政府组织MISMA和大赦国际所知道的；被围城市（布瓦凯、瓦武阿、科霍戈……）平民被枪决；布瓦凯、瓦武阿、科霍戈的妇女被强奸，包括10岁至14岁的女孩；强征儿童兵；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例如强迫饮尿和人血等；毁坏公共和私人财产；焚烧村庄庄稼；打开监狱，强征囚犯入伍。

除了这许多暴行外，还有关闭被围城市的医院、学校、银行；民众大批逃亡也导致妇孺死亡。

截至今天，国家西部民众一直受到叛乱分子和利比里亚雇佣军不可名状的暴行虐待。

科特迪瓦国尽管明显处于自卫状况，但仍采取各种合法措施面对局势和尊重人权。

在政府控制地区内确定有犯罪行为发生。某些人把这些犯罪行为定性为“敢死队”的杰作，但迄今未能建立两者间的连系。政府自2002年11月8日以来一

直正式谴责这些犯罪行为，该天并同国防和安全部队主管开会，了解情况，并敦促他们提高警惕，立即展开调查。

国家积极履行预防责任，实施宵禁，并公布一个免费电话号码(800-020-20)，让民众举报侵犯人权情事。治安部队的巡逻也加强了。

但显然的，同其他情况一样，科特迪瓦国在打击犯罪方面无法达到零危险，尤其是在战争情况下。

调查程序的责任得到遵守；每次发生犯罪行为时都切实展开调查，这可见诸调查队 2002 年 11 月 11 日第 942 号笔录。不过必须承认，这对处于战争中的科特迪瓦来说，是一项真正的挑战。

科特迪瓦今天同过去一样，坚决寻求建立一个法治国家，以人权为社会基石。它这样做不是为了外界的查问，也不是为了时髦，而是因为它的领导人深深的信念。

尽管战争，科特迪瓦政府仍一直关注保护人权，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做到此点。因此把 2002 年 8 月 5 日设立的人权代表部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升格为人权部具有充分职权。

该部积极工作。为了落实政府实现基本选择的决心，即建立一个以人和整个人为中心的民主社会，该部于 2002 年 9 月 22 日至 2002 年 12 月 4 日之间采取了若干倡议。部长特别会见了：

- 阿比让区区长，要求停止毁坏处境危险地区的措施。人权部长并访问这些地区居民，向他们提供政府的援助和慰问；
- 联合国系统机构和外交使节，向他们汇报人权情况，了解他们的关切事项；
- 2002 年 10 月 16 日会见新闻界和所有的捍卫人权非政府组织，说明政府的人权政策，请求合作；
- 2002 年 12 月 4 日会见宪兵和警察的高级官员，促进他们对人权问题的认识。

此外，人权部长还：

- 访问战争中受伤的人和流离失所的人；
- 于 2002 年 12 月底代表政府前往布鲁塞尔、日内瓦、巴黎和美利坚合众国，汇报科特迪瓦境内的人权情况。

为了促进科特迪瓦境内人权，人权部印发介绍小册和在无线电台和电视广播有关个人基本权利的信息：

- 生命权；
- 身体完整权；
- 禁止酷刑。

在未来数周并将向公众印发《人权日报》。

科特迪瓦面临的战争不是它挑起的，但它仍依国际社会的要求，本着长久的和平传统，接受对话。基于正义是实现和平和宽恕的条件，政府致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以下事实证明此点：

- 2002年11月5日科特迪瓦共和同政府第一个写信给联合国秘书长，请求派遣一个关于科特迪瓦境内侵犯人权情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
- 2002年11月8日政府发表声明，重申这一请求。
- 2002年12月20日人权部长再次于日内瓦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出这一请求。因此科特迪瓦政府对联合国不久即将派遣调查委员会，感到高兴，它完全相信该委员会的公正性。
- 2003年2月27日政府着手诉诸国际刑事法院。

科特迪瓦这一决心还见于它在2003年3月写信到日内瓦邀请关于一切形式的歧视问题、酷刑问题和流离失所的人问题的特别报告员到科特迪瓦访问。这些特别报告员都表示同意，准备在领土全面解放后立即前来科特迪瓦。

在这一前景下，科特迪瓦随时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派代表到科特迪瓦。它认为所有上述的机制已足以理解科特迪瓦境内的人权情况，无须再有其他的措施或机制（报告员国家或谴责决议），因为这些措施或机制是多余的，反而妨碍科特迪瓦人民的和解进程；科特迪瓦人民不仅身体深受伤害，而且也受到不公平指控的深切伤害。

所进行的和解必须以正义和真相为基础才能取得结果。

恢复和平和建立一个有利于人权的环境必须先消灭可能引起冲突的因素。

科特迪瓦人和科特迪瓦政府已作出了牺牲。民族和解政府的成立就是证明。但有些条件不是他们所能控制的。外界公然干预就是这种情况；对这种情况，法国和美国等友好大国都加以谴责和揭发。这种干预的持续表现于西非分区域内武器的贩运。对于武器贩运，安全理事会第1306（2000）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曾予以指证。小组的报告谴责钻石贸易和军火贸易所起的作用，它是理解科特迪瓦危机的关键。

人权委员会要落实其作为促进遵守人权的工具这一职责，应设想通过一个决议，以保障科特迪瓦边界的安全，谴责一切贩运武器的人和中间人。它这样做将有助于根治病根，恢复科特迪瓦和平。

2003年4月2日于阿比让
科特迪瓦共和国政府代表
人权部长

维多琳·沃迪埃（**签名**）
